

「J10」 評分與風險管理

編輯部

聯徵中心為提升對會員機構之服務品質，強化徵審作業參考資料，以資料庫的龐大資料量進行研究與加值，於2006年4月正式推出個人信用評分產品—「J10 個人信用評分資訊」（以下簡稱「J10」），用以呈現授信戶未來可能之信用表現，進而協助會員機構進行信用風險管理。自「J10」上線以後，歷經國內消費金融市場信用卡與現金卡循環信用的「雙卡」事件，以及美國次級房貸風暴的影響，聯徵中心為因應環境變動，針對「J10」模型適時進行兩次微調及一次正式改版，並積極推動第三次個人信用評分模型改版建置作業，預備於今（2010）年底前修訂上線。本期「專題報導」之一特以「J10」為課題，針對聯徵中心評分產品特性及定位加以說明，同時介紹「J10」改版原因及改版方向，冀望會員機構對聯徵中心「J10」評分產品能有更全盤而深入的了解。

此外，為使會員機構及時掌握「J10」實際評分結果之現況，自「J10」推出以來，聯徵中心即每季提供模型最新驗證與評分結果之監控報告，揭露「J10」評分對各業務別客群之區隔效果與評分變動情況等資訊，提供會員機構使用「J10」之參考。本期「專題報導」之二，更嘗試測試「J10」評分於其他更細緻客群下的區隔能力；將信用卡業務、房貸業務，及信用貸款下之客群細分為新客群與原往來客群，分別驗證「J10」評分於新信用申請與資產組合管理目的下之區隔能力，以利會員機構評估信用卡、房貸業務，或信用貸款徵審流程中，使用「J10」評分效用之參考。

2007年全球金融風暴發生後，美國經濟學家明斯基（Hyman P. Minsky）所提出之金融不穩定假說（Financial Instability Hypothesis），再度受到注目與討論。明斯基認為，資本主義經濟體系之銀行授信行為，是經濟不穩定因子之一；因為資本主義經濟體系為追逐獲利，會自然產生高風險性融資，故而必須仰賴政府及中央銀行，透過財政措施及對銀行資產品質之監控，來減緩這種不穩定因素的力量，使經濟體系維持相對安定。因此，明斯基認為中央銀行的角色，不應僅侷限於控制貨幣供給，也應該包括避免金融不安定的現象。而我國中央銀行為深入瞭解此次全球金融風暴之起因、過程，以作為研擬因應改革措施之參考，特彙集專家學者見解及論述，於去（2009）年底出版《全球金融危機專輯》，其中，對於金融危機與當代經濟理論亦有頗多著墨；對此，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金融控股公司組副組長陳妍沂特撰寫〈金融機構授信行為與總體經濟〉一文與讀者分享其觀察與感受。

本期尚有其他精采內容，諸如：玄奘大學財務金融系副教授花敬群所發表的〈電腦大量估價模型於實務應用之探討〉專文，介紹電腦大量估價的背景、理論方法、評估標準與配套機制，以及成熟的大量估價模式對金融機構之效益；「風險管理」專欄分析信用評分預警時間與國際會計準則對於銀行放款應收款之評價規範；「財金書房」專欄導讀《日本國銀行法》。此外，聯徵中心為提高企業財務資訊使用價值，在諮詢會員意見後，研發「F14 企業五年度財務金額資訊」、「F15 企業五年度財務比率資訊」，以及「F10 企業財務與同業比較資訊—財務比率及結構」等產品，並將陸續於5月1日前上線，本期「產品資訊」專欄亦將預先為讀者報導。